

表42-3-0(110年度)綜稅各項扣除額占綜合所得總額百分比5分位申報統計表

分位別	納稅單位	總扣除額									
		合計	免稅額	標準扣除額		列舉扣除額		財產交易損失扣除額		儲蓄投資特別扣除額	
				戶數	金額	戶數	金額	戶數	金額	戶數	金額
第1分位	1289738	403.71	170.61	98.00	174.89	2.00	6.07	0.00	0.00	34.89	8.34
第2分位	1289738	141.92	60.84	97.26	55.35	2.74	2.44	0.00	0.00	37.58	4.28
第3分位	1289738	99.77	43.62	95.09	33.46	4.91	2.42	0.00	0.00	46.62	3.29
第4分位	1289738	74.64	33.32	90.17	20.87	9.83	3.08	0.00	0.00	60.61	2.80
第5分位	1289737	36.31	16.18	70.36	6.58	29.64	4.99	0.01	0.00	80.47	1.79
合計	6448689	66.86	29.34	90.18	19.67	9.82	4.14	0.00	0.00	52.03	2.49

- 一、說明：
- (一) 各項扣除額依所得稅法及作業規定認定之金額。
 - (二) 各欄項之金額係取千元後四捨五入。
 - (三) 總扣除額係由各項扣除欄位金額值加總後再取千元四捨五入後得之。
 - (四) 總扣除額合計=免稅額 + 扣除額 + 基本生活費差額(不含薪資費用)。
 - (五) 薪資費用含薪資所得特別扣除額及必要費用。

二、本表以綜合所得總額加計分開計稅之股利所得切分位。

三、本統計之所得為課稅資料，未納入「政府移轉支出」各戶所得、免稅所得、分離課稅所得等資料，不宜逕作為衡量所得差距之參據，相關所得資料應以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之資料為準。

表42-3-0(110年度)綜稅各項扣除額占綜合所得總額百分比5分位申報統計表

分位別	總扣除額										薪資費用	
	身心障礙特別扣除額		教育學費特別扣除額		幼兒學前特別扣除額		長期照顧特別扣除額		基本生活費差額			
	戶數	金額	戶數	金額	戶數	金額	戶數	金額	戶數	金額	戶數	金額
第1分位	5.16	12.97	3.96	1.33	4.21	7.59	1.92	2.88	14.96	19.02	70.35	147.78
第2分位	5.81	4.50	4.83	0.51	4.94	2.72	2.37	1.09	27.51	10.18	87.93	70.39
第3分位	8.34	3.69	6.51	0.40	7.96	2.50	3.97	1.05	40.38	9.33	91.44	46.50
第4分位	12.01	3.15	10.27	0.38	12.59	2.33	7.18	1.12	48.64	7.59	92.83	31.08
第5分位	17.91	1.75	17.26	0.24	12.34	0.82	10.12	0.58	51.08	3.38	94.69	13.08
合計	9.85	2.70	8.57	0.33	8.41	1.60	5.11	0.83	36.51	5.76	87.45	27.59

- 一、說明：
- (一) 各項扣除額依所得稅法及作業規定認定之金額。
 - (二) 各欄項之金額係取千元後四捨五入。
 - (三) 總扣除額係由各項扣除欄位金額值加總後再取千元四捨五入後得之。
 - (四) 總扣除額合計=免稅額 + 扣除額 + 基本生活費差額(不含薪資費用)。
 - (五) 薪資費用含薪資所得特別扣除額及必要費用。

二、本表以綜合所得總額加計分開計稅之股利所得切分位。

三、本統計之所得為課稅資料，未納入「政府移轉支出」各戶所得、免稅所得、分離課稅所得等資料，不宜逕作為衡量所得差距之參據，相關所得資料應以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之資料為準。